

## 環境事務委員會

##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09年5月19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政府部門的「綠色」措施</u>	2006年12月20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 ——  (a) 回應委員就在政府採取「綠色」措施的目標提出的關注事項的最新資料文件；及  (b) 就環保促進會論及政府部門的「綠色」措施的意見書作出的書面回應(該意見書已在會議席上提交)。	政府當局表示，環境保護署已委託進行顧問研究，以更新現有的環保規格，並為更多政府常用的物品訂立環保規格。該項研究預計於2009年第二季完成。待研究完成後，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告知最新進展。
2. <u>對付非法棄置廢物問題的措施</u>	2008年6月30日	政府當局須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就《廢物處置條例》(第354章)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499章)的法例修訂建議進行諮詢的結果。	有待政府當局回覆。
3. <u>把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至清水灣郊野公園的建議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u>	2008年10月27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更多有關諮詢西貢區議會的資料。	有待政府當局回覆。
4. <u>盡快更換舊商業車輛</u>	2008年11月24日	政府當局須 ——  (a) 說明按何基礎計算出柴油商業車輛的排放量百分比；及	政府當局的回覆已在2009年4月24日隨立法會CB(1)1398/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事項	會議日期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b) 提供資料文件以說明歐盟IV期柴油車輛所引起的問題，以及各項改善措施至今取得的進展。	
5. <u>357DS</u> —— <u>九龍城污水截流計劃</u>	2009年1月21日	政府當局須提供資料文件，開列將會在九龍進行的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計劃的工作程序表，以及說明如何協調不同部門的掘路工程。	政府當局的回覆已在2009年5月19日隨立法會CB(1)1626/08-09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5月19日